

財團法人中華顧問工程司 114 年度預算評估報告目錄

頁次

一、近年收入超收幅度逾 50%，且部分支出項目存有超支或執行率未達 80%之情形，允宜檢討改善並覈實編列預算	87-1
二、主要業務近年獲利能力不足，持續虧損，高度仰賴業務外收入維持營運，允宜妥慎檢視相關成因，提升業務經營績效，以增裕整體收益	87-4
三、近年董事會成員性別比例未達交通部推動之性別平等目標，允宜檢討改善，以促進女性決策參與之性別平等意旨	87-6

財團法人中華顧問工程司 114 年度預算評估報告

為促進交通建設，改進工程技術等，交通部於 58 年 12 月核准由政府、公營事業及學術團體捐助成立財團法人中華顧問工程司(以下簡稱中華顧問工程司)。該顧問工程司成立之初係辦理交通等工程建設之技術顧問服務¹，嗣因工程技術顧問公司管理條例規定，從事工程技術顧問之法人，僅限於公司型態，爰該顧問工程司因而無法繼續經營工程技術顧問業務²，於 96 年間轉投資成立臺灣世曦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世曦公司)，由其概括繼受工程顧問業務，中華顧問工程司則轉型為以工程技術研發、輔導、培訓及出版為主要業務之機構。

中華顧問工程司 114 年度預算案編列「收入」9 億 6,037 萬 9 千元，較 113 年度預算數增加 3 億 4,277 萬 9 千元(增幅 55.50%)；編列「支出」1 億 8,843 萬 3 千元，較 113 年度預算數增加 1,140 萬 6 千元(增幅 6.44%)；收支相抵後預計賸餘 7 億 7,194 萬 6 千元，較 113 年度預算數增加 3 億 3,137 萬 3 千元(增幅 75.21%)。謹就中華顧問工程司 114 年度預算案相關問題評析如下：

一、近年收入超收幅度逾 50%，且部分支出項目存有超支或執行率未達 80%之情形，允宜檢討改善並覈實編列預算

中華顧問工程司 114 年度預算案編列「收入」9 億 6,037 萬 9 千元，較 113 年度預算數增加 55.50%；編列「支出」1 億 8,843 萬 3 千元，較 113 年度預算增加 6.44%。經查：

(一)近年收入決算數均超過預算數 50%，且部分年度更逾 2 倍，顯

¹ 財團法人中華顧問工程司捐助章程第 2 條規定：「本工程司以發揮我國專門人才之技術知識，促進交通建設，改進工程技術，提昇科技發展，協助國內外之經濟發展為目的。」

² 工程技術顧問公司管理條例第 37 條第 1 項規定：「本條例施行前已依技術顧問機構管理辦法領得技術顧問機構登記證之技術顧問機構，應自本條例施行日起 2 年內，申請換領工程技術顧問公司登記證；屆期末申請換領者，主管機關應廢止其原許可及註銷其原技術顧問機構登記證，…。但財團法人經主管機關同意者，得申請展延 1 次，其期限以 2 年為限。」

其過於保守低列(估)收入

中華顧問工程司 110 至 113 年度「收入」決算數(自結數)由 7 億 1,661 萬 5 千元增至 11 億 9,376 萬 9 千元，呈逐年增加趨勢，且均超過預算數甚多，超收數介於 3 億 4,095 萬 7 千元至 5 億 8,089 萬 6 千元，超收幅度均超過 50%，且部分年度更達 2 倍以上(詳表 1)，詢據該顧問工程司說明，主要係因世曦公司承接政府公共建設及重大工程逐年增長，導致營收顯著提升，進而提升該顧問工程司投資收益。而 114 年度預算案雖較 113 年度預算數增加 3 億 4,277 萬 9 千元，仍低於 113 年度決算數(自結數)2 億 3,339 萬元，顯其過於保守低列(估)收入，允宜參酌以前年度執行情形，覈實編列預算。

表 1 110 至 114 年度中華顧問工程司收入預算編列及執行概況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項目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預算數 A	197,090	207,100	606,000	617,600	960,379
決算數 B	716,615	787,996	946,957	1,193,769	-
超收金額 C=B-A	519,525	580,896	340,957	576,169	-
超收幅度 D=C/A	263.60%	280.49%	56.26%	93.29%	-

說明：110 至 113 年度決算數，除 113 年度決算尚未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為該顧問工程司自結數外，其餘年度均為決算數。

資料來源：整理自中華顧問工程司 110 至 112 年度決算、110 至 114 年度預算案及該顧問工程司提供之資料；本中心製表。

(二)部分支出項目存有超支或執行率未達 80%之情形，允宜衡酌實際業務執行需求，覈實編列預算，以確保預算合理性與執行效能

中華顧問工程司 114 年度預算案「支出」編列 1 億 8,843 萬 3 千元，較 113 年度增加 6.44%，包括「服務成本」6,378 萬 3 千元、「研究發展費用」5,888 萬元、「管理費用」5,027 萬元

及「其他支出」1,550萬元。觀諸該顧問工程司110至113年度支出執行情形，部分支出項目存有超支或執行率未如預期之情形(詳表2)，如「服務成本」110至111年度出現超支情形，又如「其他支出」自110年度迄113年度，其執行率均未達80%，顯示預算規劃與實際需求間存在落差，為提升預算執行成效，允宜參酌以前年度預算執行情形，全面檢視各項目實際需求，並據以覈實編列相關預算，以確保資源配置合理性及經費運用效益。

表2 110至114年度中華顧問工程司支出預算編列及執行概況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預算別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服務成本	預算數	34,012	48,000	52,100	50,260	63,783
	決算數	43,054	49,149	51,751	38,998	-
	執行率	126.58%	102.39%	99.33%	77.59%	-
研究發展 費用	預算數	54,400	57,500	58,600	62,117	58,880
	決算數	40,747	49,930	51,207	57,930	-
	執行率	74.90%	86.83%	87.38%	93.26%	-
管理費用	預算數	46,500	46,000	45,600	49,150	50,270
	決算數	40,464	36,106	42,385	44,808	-
	執行率	87.02%	78.49%	92.95%	91.17%	-
其他支出	預算數	35,000	31,940	17,140	15,500	15,500
	決算數	24,570	24,832	13,433	12,279	-
	執行率	70.20%	77.75%	78.37%	79.22%	-

說明：1. 110至113年度決算數，除113年度決算尚未經董事會決議同過，為該顧問工程司自結數外，其餘年度均為決算數。

2. 執行率=決算數/預算數。

資料來源：整理自中華顧問工程司110至112年度決算、110至114年度預算案及該顧問工程司提供之資料；本中心製表。

綜上，中華顧問工程司近年預算執行情形，收入決算數均超過預算數50%，甚有部分年度超逾2倍；部分支出項目存有超支或執行率未達80%之情形，顯示其預算編列與實際執行情形容有改進

空間，允宜衡酌實際業務執行需求，覈實編列預算，以確保預算合理性與執行效能。

二、主要業務近年獲利能力不足，持續虧損，高度仰賴業務外收入維持營運，允宜妥慎檢視相關成因，提升業務經營績效，以增裕整體收益

中華顧問工程司 114 年度主要業務³預算案編列情形，收入面編列於「服務收入」5,000 萬元；支出面編列於「服務成本」6,378 萬 3 千元及「研究發展費用」5,888 萬元，合共 1 億 2,266 萬 3 千元；主要業務收支扣抵後，預計短絀 7,266 萬 3 千元。經查：

(一)主要業務收入占比偏低，高度仰賴業務外收入維持營運，業務經營績效容有再提升空間

綜觀中華顧問工程司 110 至 113 年度「收入」項下各項目實際執行情形，主要業務「服務收入」決算數(自結數)介於 2,930 萬 4 千元至 4,399 萬 2 千元，占各該年度收入總額之比率始終低於 6%，介於 2.86%至 5.58%，且概呈減少之趨勢(詳表 1)，此財務結構顯示其核心業務收入不足，高度仰賴資產與投資收益等業務外收入維持營運。114 年度預算案編列「服務收入」5,000 萬元，占該年度收入總額之比率亦僅 5.21%，雖較前 2 年度略為提升，但就整體業務經營績效而言仍偏低，容有改善再提升空間。

表 1 110 至 114 年度中華顧問工程司收入概況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 年度	110 年度 決算數	111 年度 決算數	112 年度 決算數	113 年度 自結數	114 年度 預算案數
收入	716,615	787,996	946,957	1,193,769	960,379

³ 據財團法人中華顧問工程司 114 年度預算書一、貳、工作計畫或方針，工作計畫，依業務屬性，區分為「技術服務」、「技術開發」及「技術交流」等 3 項。

科目 \ 年度	110 年度 決算數	111 年度 決算數	112 年度 決算數	113 年度 自結數	114 年度 預算案數
服務收入	29,304	43,992	36,644	34,103	50,000
租金收入	56,499	60,574	60,554	61,346	60,000
其他收入	630,812	683,430	849,759	1,098,320	850,379
財物及其他收入	25,242	55,875	55,465	49,984	38,220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605,570	627,555	794,294	1,048,336	812,159
服務收入占總收入比率	4.09%	5.58%	3.87%	2.86%	5.21%
租金收入占總收入比率	7.88%	7.69%	6.39%	5.14%	6.25%
其他收入占總收入比率	88.03%	86.73%	89.74%	92.00%	88.54%

說明：113 年度決算尚未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故表內數字為該顧問工程司自結數。

資料來源：整理自中華顧問工程司 110 至 112 年度決算、114 年度預算案及該顧問工程司提供資料；本中心製表。

(二)主要業務近年持續虧損，允宜妥慎檢視相關成因，檢討各項計畫之成本效益，以增裕整體收益

檢視中華顧問工程司 110 年至 113 年度主要業務執行情形，收入數介於 2,930 萬 4 千元至 4,399 萬 2 千元，支出數介於 8,380 萬 1 千元至 1 億 0,295 萬 8 千元，皆呈現虧損，短絀金額介於 5,449 萬 7 千元至 6,631 萬 4 千元(詳表 2)，係因「服務成本」未能獲得對應收入，及「研究發展費用」雖具長期價值，但短期內未能帶動收益提升所致，114 年度預算案主要業務收支短絀預計擴增至 7,266 萬 3 千元，創近 5 年新高(詳表 2)，允宜妥慎檢視相關成因，檢討各項計畫之成本效益，採行有效之開源節流措施，以增裕整體收益。

表 2 110 至 114 年度中華顧問工程司主要業務收支概況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 年度	110 年度 決算數	111 年度 決算數	112 年度 決算數	113 年度 自結數	114 年度 預算案數
收入	716,615	787,996	946,957	1,193,769	960,379
主要業務收入	29,304	43,992	36,644	34,103	50,000

年度 科目	110 年度 決算數	111 年度 決算數	112 年度 決算數	113 年度 自結數	114 年度 預算案數
服務收入	29,304	43,992	36,644	34,103	50,000
支出	148,835	160,017	158,776	154,015	188,433
主要業務支出	83,801	99,079	102,958	96,928	122,663
服務成本	43,054	49,149	51,751	38,998	63,783
研究發展費用	40,747	49,930	51,207	57,930	58,880
主要業務收支短絀	-54,497	-55,087	-66,314	-62,825	-72,663
主要業務外收支賸餘	622,277	683,066	854,495	1,102,579	844,609
本期賸餘	567,780	627,979	788,181	1,039,754	771,946

說明：1. 3 項核心業務收支預算編列科目為：收入編列於「服務收入」；「支出」項下技術服務所需費用編列於「服務成本」、技術開發及技術交流 2 項業務所需經費編列於「研究發展費用」。

2. 113 年度決算尚未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故表內數字為該顧問工程司自結數。

資料來源：整理自中華顧問工程司 110 至 112 年度決算、114 年度預算案及該顧問工程司提供資料；本中心製表。

綜上，中華顧問工程司主要業務近年獲利能力不足，持續虧損，均需仰賴資產與投資收益等業務外收入挹注，始達年度賸餘，114 年度預算案編列主要業務收支扣抵後，預計短絀 7,266 萬 3 千元，為近 5 年來最高，允宜妥慎檢視相關成因，並謀改善對策，以增裕整體收益。

三、近年董事會成員性別比例未達交通部推動之性別平等目標，允宜檢討改善，以促進女性決策參與之性別平等意旨

中華顧問工程司 114 年度預算案於「支出-其他支出」項下編列董監事費用 163 萬 2 千元，係 14 位董事與 2 位監察人之兼職費用，另董事長薪酬編列於「支出-人事費用」338 萬 9 千元⁴。經查：

⁴ 據財團法人中華顧問工程司捐助章程第 5 條規定：「本工程司設董事七人至十五人組織董事會，…。本工程司置監察人二人，…。」；及第 6 條規定：「本工程司董事會之董事互推一人為董事長，董事長對外代表本工程司與綜理董事會一切事務。」。

(一)交通部將性別比例納入財團法人業務監督及績效考評指標

行政院於 100 年函頒「性別平等政策綱領」，內容涵蓋 7 大領域之政策願景與內涵，以及 255 項具體行動措施，作為我國性別平等政策最高指導方針，並於 106 年 1 月 3 日及 110 年 5 月 19 日二次修正函頒，110 年修正重點，於五、推動策略(一)「權力、決策與影響力」中，載明推動性別平衡原則，縮小決策權力職位之性別差距，達成權力平等。交通部依循該綱領，就「促進公私部門決策參與之性別平等」之性別議題除擬訂具體做法外，並將「政府捐助財團法人及國營事業董監事任一性別比例達三分之一」納入「交通部與所屬事業機構派任公營事業機構及財團法人機關代表遴選管理及考核要點」⁵。

(二)近年女性董事占比均未達三分之一，性別比例仍待提升，允宜檢討改善，以促進女性決策參與之性別平等意旨

依前述相關規範，中華顧問工程司之董監事組成應符合「任一性別比例達三分之一」之原則，檢視該顧問工程司 110 至 113 年度統計數據，女性董事占比介於 6.67%至 26.66%，均未達三分之一門檻，112 年度曾提升至 26.66%，但 113 年度卻降至 6.67%，114 年度預計占比亦僅 6.67%（詳表 1），未能達成交通部所設定之性別平衡目標。據該顧問工程司說明，董事成員多由主管機關遴聘或捐助人指派，非中華顧問工程司指派，無法將董監事性別比例最低標準修正於章程內。然而，為符合交通部所推動性別平等之政策目標，允宜於董事出缺時，積極協調相關遴薦單位優先推薦女性人選，落實性別比例原則，以促進

⁵ 依「交通部與所屬事業機構派任公營事業機構及財團法人機關代表遴選管理及考核要點」第 4 點規定略以，該部捐助財團法人之機關代表，任一性別比例不得低於 1/3，未符合性別比例者，於屆期中遇有缺額情事或任期屆滿改派時，應優先推薦少數性別之適任人選。

女性決策參與之性別平等意旨。

表 1 110 至 114 年度中華顧問工程司董事、監察人性別分布情形

單位：人

年度	類別	男性	女性	合計	女性占比
110 年度 實際數	董事	12	3	15	20.00%
	監察人	1	1	2	50.00%
111 年度 實際數	董事	12	3	15	20.00%
	監察人	1	1	2	50.00%
112 年度 實際數	董事	11	4	15	26.66%
	監察人	1	1	2	50.00%
113 年度 實際數	董事	14	1	15	6.67%
	監察人	1	1	2	50.00%
114 年度 預計數	董事	14	1	15	6.67%
	監察人	1	1	2	50.00%

說明：中華顧問工程司設董事 15 人組董事會，董事互推 1 人為董事長。

資料來源：中華顧問工程司提供資料；本中心製表。

綜上，中華顧問工程司 110 至 114 年度(預計)女性董事占比均未達三分之一，未符交通部所推動性別平等之政策目標，性別比例仍待精進，允宜持續改善，以增進婦女決策參與及資源分配之權益，俾落實政府性別平等政策。

(分機：1937 鄧可容)